车辆转让合同

转让方(甲方)：

竞得人(乙方)：

1、甲方将 的轿车，牌号 ，发动机号 ，车架号 转让给乙方，双方达成成交总额为( 人民币) ，小写 。

2、甲方应对该车手续及车辆的合法性负责(包括该车在移交前所发生的一切交通事故及经济纠纷)。该车自交车之日起( 年 月 日起)移交后所发生的交通事故及违法活动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。

3、该车若须办理过户事宜，过户费由乙方承担，过户时双方应主动配合办理转户所需手续及车辆。该车自交车之日起，该车以后所需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购买(包括养路费、年审费及保险费等)。

4、因双方交易车辆为旧机动车车辆，故双方签定协议时均对(车身及发动机工作状况表示认同)。

5、备注(未尽事宜双方约定处理)。

6、该协议书一式两份，双方签字生效，双方不得违约，不得对成交金额提出异议，不退车及车款。

转让方(甲方)：

竞得方(乙方)：

年 月 日